

宽城满族自治县执行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5、7、1）

收费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企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收费单位	收费标准
一、住房前期物业收费	否	冀价经费〔2014〕12号、 冀政【2014】86号、 宽价字【2016】2号 宽发改价【2024】8号	价格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物业服务企业	普通住宅公共性物业服务费：一级0.78-0.88元/月.平方米，二级0.67-0.77元/月.平方米，三级0.54-0.66元/月.平方米。普通住宅区电梯日常运行及维护费：一层0.10元，二到四层0.15元，五到七层0.22元，八到十层0.30元，十一到十三层0.32元，十四到十六层0.34元，十七到十九层0.36元，二十层到二十二层0.38元，二十三层到二十五层0.40元，二十六层以上0.42元。
二、具有自然垄断经营特征的车辆停放服务收费标准	否	冀发改价格〔2016〕1424号、 宽价字【2017】33号、 宽发改价字〔2019〕7号	价格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公安	停车场	（一）县城主城区规划建设或依法划定的停车设施 1、计次收费标准：摩托车1元每次，小型车3元每次，中型车5元每次，大型车8元每次。 2、计时收费标准：摩托车1元每小时，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3元；小型车停车第一个小时3元，自第二个小时起每小时1元，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12元，中型车停车第一个小时5元，自第二个小时起每小时2元，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25元，大型车停车第一个小时8元，自第二个小时起每小时3元，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40元。停车时间不足15分钟的不收费，超过15分钟不足1小时的按一小时收费，超过1小时不足2小时的按2小时收费，以下依次类推。 （二）旅游景区景点停车设施 鉴于目前旅游景区景点停车场实际，暂不实行计时收费，计次收费标准为：摩托车1元每次，小型车10元每

					次, 中型车 15 元每次, 大型车 25 元每次。具备计时收费条件, 需要计时收费的, 可向价格主管部门申请单独定价。 (三) 医疗机构配套建设的停车设施 1、计次收费标准: 摩托车 1 元每次, 小型车 7 元每次, 中型车 15 元每次, 大型车 25 元每次。 2、计时收费标准: 摩托车 1 元每小时, 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 5 元; 小型车 5 元每小时, 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 30 元; 中型车 8 元每小时, 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 45 元; 大型车 10 元每小时, 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 55 元。停车时间不足 60 分钟的不收费, 满 60 分钟不足 2 小时的按一小时收费, 满 2 小时不足 3 小时的按 2 小时收费, 以下依次类推。 (四)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办公场所配套建设或内设的停车设施 1、计次收费标准: 摩托车 1 元每次, 小型车 5 元每次, 中型车 10 元每次, 大型车 15 元每次。 2、计时收费标准: 摩托车 1 元每小时, 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 5 元; 小型车 3 元每小时, 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 15 元; 中型车 5 元每小时, 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 25 元; 大型车 7 元每小时, 全天收费额最高不超过 35 元。 (五) 大型商场、超市、宾馆、饭店等消费集中场所附设停车设施 1、大型商场、超市对购物人员的车辆停车, 白天不得收费, 夜间停车或面向社会开放经营的, 可收取机动车停放服务费, 具体收费标准由经营者依法自主制定。 2、宾馆、饭店对住宿、就餐人员的车辆停车, 白天不得收费, 夜间停车可收取一次费用, 标准为小型车 10 元, 中型车 15 元, 大型车 20 元。 3、其它经营场所停车服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
--	--	--	--	--	--

						(六) 其他停车设施 1、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 (PPP) 建设的停车设施, 具体收费标准由政府出资方与社会投资者遵循市场规律和合理盈利原则, 统筹考虑建设运营成本、市场需求、经营期限、用户承受能力和政府财力投入、土地综合利用等因素协议确定。 2、住宅小区停车设施。建筑区内规划用于停放汽车的车位、车库应当首先满足业主的需求, 由物业服务企业或停车服务企业接受业主委托, 按照停车服务合同约定收费; 占用业主共有道路或者其他场所用于停放汽车的车位, 属于业主共有, 其收费、管理等事项由业主大会决定; 不属于业主共有的机动车停放设施, 具体收费标准由物业服务企业或停车服务企业与业主或使用人协商确定。 3、社会资本投资建设的停车设施, 除实行政府定价范围以外的, 一律由经营者依据价格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根据市场供求和竞争状况自主制定停车服务收费标准。社会资本全额投资新建停车设施服务收费标准由经营者依法自主制定。
三、政府投资兴办的养老机构养老服务收费						

(一) 床位费	否	发改价格 [2015]129号、 冀价行费 [2015]109号、 宽价字[2018]65 号、 宽发改(价) [2024]13号	价格主管部 门 民政部门	县民政局	县福利院	每人每月500元,阴面床位费下浮10%。(收费方式: 采取按季预收、按月结费、多退少补。不足15天的按半 月计费,超过十五天的按整月计费。)
(二) 护理费	否	发改价格 [2015]129号、 冀价行费 [2015]109号、宽价 字[2018]65号、 宽发改(价) [2024]13号	价格主管部 门 民政部门	县民政局	县福利院	自理老人护理费每人每月200元;部分失能老人护理 费每人每月300元;失能或半失能老人(自带保姆)管理 服务费每人每月120元。(收费方式:采取按季预收、按 月结费、多退少补。不足15天的按半月计费,超过十五 天的按整月计费。)
四、有线电视电 视基本收视 维护费	否	冀价行费〔2006〕 39号	价格主管部 门	工业和信息化 部门	承德广通信 息网络有限 公司宽城分 公司	城市26元/月;县城以下20元/月
五、公证服务收 费	是	【2022】574号	价格主管部 门	司法部门	公证处	一、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 1、房产类继承、赠与、接受遗赠 房产类继承、赠与、接受遗赠公证按照下列2种方式 较低的标准收费,单套居民房产最高不超过1万元。 但单套房产价值1000万元以上的,在收取1万元公 证服务收费基础上,按照房产价值1000万元以上部

					分加收 1‰ 公证服务收费。 按照房产面积计价的标准为： 面积 100 平方米及以下的，按每平方米 60 元收取； 房产面积超过 100 平方米的，按每平方米 50 元收取。 按照房产标的金额分段累计计价的标准为 50 万元（含）及以下部分，按不超过 0.5% 收取，不足 200 万元的，按 200 元收取； 50 万元以上至 100 万元（含）部分，按不超过 0.4% 收取； 100 万元以上至 200 万元（含）部分，按不超过 0.3% 收取； 200 万元以上部分，按不超过 0.2% 收取。 非房产类继承、赠与、接受遗赠公证接受益额分段累计收取： 20 万元及以下部分，按不超过 1.2% 收取，不足 200 万元的，按 200 元收取； 20 万元以上至 50 万元（含）的，按不超过 1% 收取； 50 万元以上至 500 万元（含）的，按不超过 0.8% 收取； 500 万元以上至 1000 万元（含）的，按不超过 0.5% 收取； 1000 万元以上部分，按不超过 0.1% 收取。 （备注：证明单方赠与或受赠的，减半收取） 2、证明财产合同（协议） 按标的额分段累计收取：
--	--	--	--	--	--

					500 万元及以下的, 按 2.1%收取, 不足 200 元的, 按 200 元收取; 500 万元以上至 1000 万元 (含) 的, 按 0.14%收取; 1000 万元以上至 5000 万元 (含) 的, 按 0.1%收取; 5000 万元以上至 1 亿元 (含) 的, 按 0.04%收取。 (备注: 1 亿元以上的部分协商收费, 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 3、证明赋予债权文书强制执行效力 按标的额的 0.21%收取, 不足 200 元的, 按 200 元收取; 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的, 按执行证书载明执行金额的 0.21%收取, 不足 200 元的, 按 200 元收取。 4、证明涉及身份关系的协议 婚姻财产协议 (婚前、婚内、离婚分割)、继承之后的财产分割协议、共有财产约定和分割以及其他以财产关系为主要内容的合同 (协议) 每件 400 元。 抚养、遗赠抚养、赡养、寄养协议、监护、劳动 (劳务)、解除收养关系、出国留学、人身损害赔偿以及其他不以财产关系为主要内容的合同 (协议) 每件 200 元。 收养。生父母共同送养的, 每件收费 400 元; 生父母单方送养的, 每件收费 650 元, 其他监护人送养的, 每件收费 850 元 (涉外收养, 每件收费 1100 元。) 5、证明遗嘱 在公证机构办公场所内办理的, 每件 300 元; 在公证机构办公场所外办理的, 协商收费。(备注: 不含录音录像、刻录光盘、冲印照片等费用。) 6、证明委托、声明、保证、认领亲子等
--	--	--	--	--	---

					自然人的委托、声明、保证、认领亲子等，每件 150 元，涉及处分财产的加倍；涉及法人或其他组织委托、声明、保证的，每件 400 元。 7、证明自然人的出生、生存、死亡、身份、曾用名、住所地(居住地)、学历、学位、经历、职务(职称)、资格、有无违法犯罪记录、选票、指纹、查无档案记载、婚姻状况、亲属关系、证书(执照)、文书上的签名、印鉴、文本相符以及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等 每件收取 80 元。 8、证明招投标、拍卖、开奖、公司会议、选举等现场监督类公证 每小时 400-800 元不等，不足一小时的按一小时计算。 9、保全证据 保全证人证言、书证、当事人陈述等保全类公证每小时 120 元，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算。 保全物证、视听材料、电子数据、事实等保全类公证每小时 500 元，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算。 10、提存公证 按提存额的 0.21%收取，不足 200 元的，按 200 元收取。 11、公证登记 每件 350 元。 二、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 12、证明自然人的财产权属(财产凭证)、收入状况、纳税状况、票据拒绝等
--	--	--	--	--	---

						每件 280 元。 13、证明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资格、资信、章程、决议、财产权属(财产凭证)、收入状况、纳税状况、证书(执照)、文书上的签名、印鉴、文本相符等 每件 400 元。 14、制作公证书副本 每份 10 元。
六、司法鉴定收费	是	冀发改公价 [2024]862 号	价格主管部门 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司法鉴定机构	(一) 法医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二) 物证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三) 声像资料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七、车辆通行费： 经营性公路（含 桥梁和隧道）通 行费	是	冀发改公价 [2022]1497号、 [2023]10号、 [2023]205号、 [2023]239号、 [2023]396号、 [2023]767号、 [2023]871号、 [2023]1289号、 [2023]1372号、 [2023]1504号、 [2023]1511号、 [2023]1512号等	交通运输 价格主管部 门	交通运输部门	收费企业	客车（元/车公里）： 一类：0.30-0.65元/公里；二类：0.44-1.30元/公里； 三类：0.57-1.95元/公里；四类：0.75-2.34元/公里； 货车（元/车公里）： 一类：0.29-0.65元/公里；二类：0.44-1.42元/公里； 三类：0.57-1.92元/公里；四类：0.73-2.43元/公里； 五类：0.75-2.83元/公里；六类：0.79-3.17元/公里； 大件运输车辆： 按照各路段一类货车收费标准13倍起计，每增加1轴， 增加一类货车收费标准1倍。
八、高速公路清 障救援服务费	是	冀发改服务价格 [2019]1625号	价格主管部 门	交通运输部门	道路救援公 司	一、拖车收费：故障事故车型：①7座以下客车、2 吨（含2吨）以下货车：基价300元/车次，作业费8元/ 车公里；②8座—19座客车，2吨—5吨（含5吨）货车：基价 400元/车次，作业费15元/车公里；③20座—39座客车，5 吨—10吨（含10吨）货车基价500元/车次，作业费20元/ 车公里；④40座以上客车，10吨—15吨（含15吨）货车，20 英尺集装箱车基价600元/车次，作业费25元/车公里；⑤ 15吨以上货车，40英尺集装箱车基价700元/车次，作业费 30元/车公里；⑥三轮机动车基价150元/车次；⑦二轮 机动基价100元/车次。

					二、吊车收费： ①7座以下客车，2吨（含2吨）以下货车 600 元/车次； ②8座—19座客车，2吨—5吨（含5吨）货车 900 元/车次； ③20座—39座客车，5吨—10吨（含10吨）货车 1500 元/车次； ④40座以上客车，10吨—15吨（含15吨）货车，20英尺集装箱车 2100 元/车次； ⑤15吨以上货车，40英尺集装箱车 2800 元/车次。
九、危险废物处置费	是	冀价经费 [2004]4号 承市政办字 [2019]90号 承发改价格 [2021]8号 承发改价格 [2024]50号	价格主管部门	卫生健康部门、生态环境部门	（一）医疗废物处置费：1、有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每床每日 2.50 元；2、无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按实际产生废弃物数量 5 元每公斤（全市均执行此标准） （二）其他危废处置费